

2018年度始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预算公开

目 录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-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- 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
- 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- 六、政府采购情况
- 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
- 八、预算绩效情况
- 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
- 十、专业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表
- 四、部门基本支出表
- 五、部门项目支出表
- 六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- 九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
- 十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及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- 十一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(一) 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。 2018 年预算组成单位共 1 个，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工商行政管理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；依法规范和维护各类市场经营秩序，查处市场违法行为；承担监督管理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的责任、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；组织、协调市场主体信用分类管理，承担县级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及信息公示管理，为政府决策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服务。内设机构：我局下辖城镇、马市、顿岗、罗坝、司前 5 个基层工商所，全部均为副科级建制。县局机关设 8 个股室，1 个个体劳动者协会、私营企业协会，1 个打击走私综合治理办公室，1 个直属行政单位（即：经济检查大队），1 个事业单位（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<加挂 12315 申诉举报中心牌子>）。

(二) 人员构成情况。全局共核定编制 80 个，其中：行政编制 77 个、事业编制 3 个。全局实有在职人数 67 人，其中：行政编制人员 65 人，事业编制人员 2 人，

(三) 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。

预算安排根据需求和财力状况，统筹兼顾，分清轻重缓急，履行基本职能，保障单位正常运转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8 年收入预算 1106.30 万元，比上年增 24.19 万元，增幅 2.23%，

原因是人员增加及项目经费预算增加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06.30 万元，其他收入（财政专户拨款、基金预算拨款等）0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8 年支出预算 1106.30 万元。比上年增 24.19 万元，增幅 2.23%，原因是人员增加及项目经费预算增加。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1106.30 万元，其他收入拨款（财政专户拨款、基金预算拨款等）安排支出 0 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预算 1056.30 万元，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95.48%，比上年增 5.19 万元，增幅 0.49%，原因是人员增加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476.91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.78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96.62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预算 50 万元，占预算拨款支出的 4.52%，与上年预算相比，比上年增 19 万元，增长 61.29%，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。其中：001 消委会经费 10 万元（主要用于消费者权益保护），比上年增 4 万元；002 商事制度改革经费 2 万元（主要用于商事制度改革），与上年保持不变；003 企业年报抽查经费 10 万元（主要用于企业年报抽查），比上年增 10 万元；004 个私协会经费 15 万元（主要用于个私协会支出），与上年保持不变；005 市场监管经费 10 万元（主要用于市场监管支出），比上年增 2 万元；006 机关服务经费 3 万元（主要用于工商购买服务经费），比上年增 3 万元。

四、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说明。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82.78 万元，比上年减 9.24 万元，减幅 4.82%，原因是压缩

经费支出。其中办公 10 万元、印刷费 9 万元、邮电费 8 万元、差旅费 2 万元、工会费 1.5 万元、租赁费 5 万元、日常维修费 10 万元、公务接待费 5 万元、劳务费 9 万元、办公用房水费 2.5 万元、电费 9 万元、手续费 1 万元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15 万元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.5 万元、其他费用 47 万元,其他交通费用 26.28 万元。

五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。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26.51 万元,与上年数持平,原因是企业年报抽查工作增加了任务。按具体项目分,因公出国(境)费 0 万元,与上年保持不变,主要原因是没有因公出国事项,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2.5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,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,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.5 万元;公务接待费支出 4.01 万元,与上年数保持不变。

六、政府采购情况。2018 年本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,与上年数相比增(减)0 万元,增(减)0%,其中:货物类采购 0 万元,工程类采购 0 万元,服务类采购 0 万元。

七、国有资产占有情况(固定资产情况)。2018 年本部门占有国有资产总额 1634.72 万元,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63.08 万元,通用设备 126.95 万元,车辆 186.53 万元,家具等 58.16 万元.与上年数相比减 147.96 万元,原因是固定资产报废。

八、预算绩效情况。2018 年,主要工作目标有:依法规范和维护各类市场秩序,查处市场违法行为;承担监督管理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的责任,组织开展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。依法合规并安全高效得做好支出工作,力争 100%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

九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(如无也应注明)。收入 0,支出 0。

十、专业名词解释。

1. 一般公共预算：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

2. 部门预算：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、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、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，依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，涵盖部门各项收支，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。

3. 机关运行费：即部门（单位）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

4. 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